公司代码:600590 公司简称:泰豪科技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菊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宇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87,604,101.17	7,157,698,223.97	1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45,596,757.62	3,104,014,142.08	20.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2,973.81	-234,672,792.4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1,519,496.97	460,522,685.42	1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6,183.97	3,360,516.22	42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04,552.37	936,697.76	1,08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0.15	增加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07	2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07	285.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08,679.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5,977.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50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031.44	
所得税影响额	-1,831,503.61	
合计	6,501,631.6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9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134,247,440	20.13	39,997,440	质押	134,2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02,512,345	15.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997,440	6	39,997,440	质押	39,997,440	国有法人
胡健	14,272,042	2.14	14,272,042	质押	6,445,215	境内自然人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25,760	2	13,325,760	质押	13,325,76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风证券-民生银行-天风证券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046,379	1.81	0	无	0	其他
新疆硅谷天堂嘉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360	1.5	9,999,36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硅谷天堂阳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360	1.5	9,999,36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东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0,509	1.02	6,830,50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银河期货红海2号资产管理计划	5,489,775	0.82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02,512,345	人民币普通股	102,512,345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94,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250,000
天风证券-民生银行-天风证券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046,379	人民币普通股	12,046,379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银河期货红海2号资产管理计划	5,489,775	人民币普通股	5,489,77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99,579	人民币普通股	3,899,579
天治基金-上海银行-天治-聚盈2号资产管理计划	3,765,613	人民币普通股	3,765,6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299,930	人民币普通股	3,299,930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铭典1号资产管理计划	2,4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5,600
郑毅仁	2,386,631	人民币普通股	2,386,6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新疆硅谷天堂嘉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硅谷天堂阳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胡健为宁波东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宁波东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73%的出资额;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金额	2016年3月31日 比重(%)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比重(%)	与去年相比金额增减幅度(%)	比重变动幅度	说明
资产总计	7,987,604,101.17		7,157,698,223.97		11.59		合并范围增加
应收票据	31,552,970.24	0.40	75,988,345.96	1.06	-58.48	-0.67	票据到期解付
其他流动资产	30,033,643.87	0.38	43,312,769.25	0.61	-30.66	-0.23	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长期应收款	211,252,652.01	2.64	151,252,652.01	2.11	39.67	0.53	支付使项目进度款
商誉	800,132,537.65	10.02	290,575,804.70	4.06	175.36	5.96	博睿信息纳入合并范围
应付职工薪酬	9,010,124.06	0.11	3,330,550.46	0.05	170.53	0.07	合并范围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100,000.00	0.54	111,000,000.00	1.55	-61.17	-1.01	贷款到期归还
长期借款	75,783,635.00	0.95	235,883,635.00	3.30	-67.87	-2.35	山西锦泰项目贷款提前归还
应付债券	491,513,276.71	6.15	0.00	-	100.00	6.15	公司债发行
资本公积	2,462,900,897.31	30.83	1,886,639,957.74	26.36	30.54	4.4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幅度	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61,260.82	2,897,451.44	40.17%	主营收入增长
管理费用	51,371,600.51	36,590,158.49	40.40%	合并范围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665,703.92	-1,069,510.89	629.75%	往来账龄增加计提坏账
投资收益	7,040,006.41	-3,066,738.70	329.56%	山西锦泰股权转让收益及联营企业收益增加
营业外支出	227,565.70	154,568.78	47.23%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3,336,894.05	1,148,008.53	190.67%	收益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06,183.97	3,360,516.22	423.91%	合并范围增加及股权转让收益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4,882,486.40	-541,348.95	1001.91%	合并范围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幅度	说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885,239.95	641,954,836.43	57.47%	收到货款及山西锦泰欠款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798,213.76	876,627,628.86	1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2,973.81	-234,672,792.43	9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38,021.00	30,500,300.00	263.40%	收到IPO项目回购款以及在建项目投入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4,024.91	79,235,641.89	-6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33,996.09	-48,735,341.89	273.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977,474.94	26,346,180.00	1915.39%	公司债发行以及归还贷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516,781.95	136,536,272.21	10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60,692.99	-110,190,092.21	-330.93%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中期票据。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发布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751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公司将视市场利率情况择机发行本次中期票据。

2、2015年9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78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截至目前,本次公司债的首期发行已完成,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4.2%,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3、2015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号),核准了本次交易。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辕信息")95.22%股权。2016年1月28日,博辕信息取得了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码:91310105697296891B),确认标的资产已交付完毕。2016年2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向胡健等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的47,715,512股普通股已经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619,245,072股变更为666,960,584股。目前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公司向泰豪集团等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解决同业竞争	同方股份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泰豪科技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在任何与泰豪科技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中具有控制地位。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仍将信守上诉承诺,为泰豪科技的最大利益行使股东权利。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胡健等16位股东持有的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95.22%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股份限售	泰豪集团	因本次认购募集配套资金持有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能转让。限售期内,如因泰豪科技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泰豪科技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约定。	承诺时间:2015年11月2日,承诺期限至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完成后确定	是	--
	解决同业竞争	泰豪集团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和胡健作为博辕信息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将不会从事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从事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如果本公司或胡健将来有机会从事或参与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或胡健将会将该业务机会通知博辕信息,并优先将该业务机会给予博辕信息。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损害博辕信息利益的活动。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2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4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5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6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7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8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9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0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1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2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3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4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5.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6.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7.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8.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59.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0.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1.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2.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3.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业务。164.本公司或胡健将来不会利用对博辕信息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博辕信息主营业务